

关于拨付 2021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和市财社[2021]29 号

和田市残疾人联合会：

为进一步支持我市残疾人事业发展，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根据和田地区财政局《关于拨付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和地财社〔2021〕33号）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（第二批）4.23 万元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，收入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一般转移支付支出列“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”科目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081104 残疾人康复”科目。

二、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三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设定的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，请你单位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

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. 2021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

分配表

2021 年 6 月 1 日

抄送：和田市残疾人联合会、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

和田市财政局

2021 年 6 月 1 日印发

附件 1:

2021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(第二批) 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单位及项目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			
	残疾人基本康复				补助资 金总额	已下达	本次下达			
	肢体残疾人康复		辅具购置							
	任务数 (人)	金额 (万元)	任务数 (人)	金额 (万元)						
和田市残联	12	3.600	7	0.63	18.930	14.700	4.230			